

河南工程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

资助〔2026〕25号

关于我校 2026-2027 学年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认定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河南工程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河工院学〔2025〕175号）的文件精神，经各班级困难认定评议小组评议，各学院（书院）审核，现将我校 2026-2027 学年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结果予以公示，若对以下公示名单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反映，名单详见附表。

公示时间：2026 年 9 月 20 日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

投诉电话：夏增强（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副主任）13703865657

胡晓（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公室主任）15093132578

投诉邮箱：xszz2021@163.com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26 年 9 月 20 日

附件：河南工程学院 2026-2027 学年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结果公示名单